**西安中国画院“黄河长安关中新篇”美术创作工程暨“黄河新篇来自长安”美术作品晋京展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黄河长安关中新篇”美术创作工程暨“黄河新篇来自长安”美术作品晋京展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E座29层2901号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年12月14日 09时3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RCZB20220899

项目名称：“黄河长安关中新篇”美术创作工程暨“黄河新篇来自长安”美术作品晋京展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05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黄河长安关中新篇”美术创作工程暨“黄河新篇来自长安”美术作品晋京展):

合同包预算金额：1,05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50,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文化产品展览服务 | “黄河长安关中新篇”美术创作工程暨“黄河新篇来自长安”美术作品晋京展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1,050,000.00 | 105,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黄河长安关中新篇”美术创作工程暨“黄河新篇来自长安”美术作品晋京展)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督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市场监督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8）《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2）《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黄河长安关中新篇”美术创作工程暨“黄河新篇来自长安”美术作品晋京展)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度财务报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2022年1月至今已缴纳任意一个月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2022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6）、参加本次招标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8）、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9）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2年11月22日 至 2022年11月28日 ，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 ，下午 13:30:00 至 17:30:00 （北京时间）

途径：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E座29层2901号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2年12月14日 09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E座29层2901号

开标地点：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E座29层2901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开标地点：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E座29层2901号

1、领取招标文件需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加盖鲜章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2、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中国画院

地址：含光路南段14号

联系方式：1896675107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E座29层2901号

联系方式：1509408737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工

电话：15094087371